附件5

本人需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进入面试的应聘人员，需按对应招聘岗位要求，提交以下证明材料：

1.身份证、符合岗位要求的国家承认的学历和学位证书以及与学历对应的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2.普通高校2023届毕业生应聘的，提交身份证、学校核发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含经单位盖章的成绩单），并应于2023年7月31日以前取得相应学历学位证书；

3.海外留学人员应聘的，须提供身份证、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成绩单翻译件（由专业翻译机构盖章）等材料，对暂未取得学位认证的人员，允许承诺后报名考试，并应于2023年7月31日以前取得学历学位认证；

4.在职人员应聘的，需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应聘介绍信。对按时出具同意应聘介绍信确有困难的在职人员，经学院同意，可在考察时提供；

5.招聘岗位有研究方向要求的，应聘人员需提供由毕业学校或研究生院出具并加盖公章的研究方向证明、成绩单及个人毕业论文，以上三者缺一不可。毕业证、学位证、就业推荐表已注明和招考岗位要求一致的专业方向，则无需提供此证明材料；

6.招聘岗位有政治面貌要求的，应聘人员需提供所在党组织出具的党员组织关系证明（附件4）；

7.招聘岗位有职称要求的，应聘人员需提供职称证书或聘用在相应专业技术岗位的证明材料；招聘岗位有职业资格要求的，应聘人员需提供取得相应职业资格的证明；

8.有应聘人员本人签名、手印的《山东交通技师学院2023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附件2）；

9.本人签名的《应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附件3）；

10.招聘岗位有其他条件要求的，应聘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材料。